

关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亚会核字（2022）第 01160011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752022479003815
报告名称: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亚会核字 (2022) 第 01160011 号
被审 (验) 单位名称: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 (集团)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签字人员:	孙克山 (340101640005), 李成龙 (110101410280)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 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 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6



关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亚会核字（2022）第01160011号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起步股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上证函（2021）1632号）等有关规定，编制《2021年度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起步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2021年度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2021年度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起步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2021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上证函（2021）1632号）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起步股份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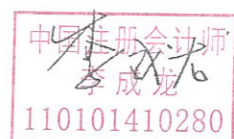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上证函〔2021〕1632 号）等有关规定，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08 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网下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7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73 元，共计募集资金 36,331.00 万元，减除承销及保荐费、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4,291.43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2,039.5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出具《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7〕G15008240378 号）。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1 号）核准，公司获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 52,000 万元，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52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期限 6 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080.2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0,919.7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20,395,737.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49,982,563.92
	利息收入净额	B2	19,611,883.1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3,453,590.12
	利息收入净额	C2	1,008,272.4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63,436,154.0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0,620,155.5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77,579,738.5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77,579,738.50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F1	127,579,738.50	
未到期的定期存款余额	F2	50,000,000.00	
差异	G=E-F	0.00	

2、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09,197,584.91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2,544,360.08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B3	149,622,00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925,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C2	2,487,367.75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C3	-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925,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031,727.83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D3=B3+C3	149,62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户销户转出	E	15,771.77	
应结余募集资金	F=A-D1+D2-D3-E	358,666,540.9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G	158,666,540.97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G1	158,666,540.97	
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G2	-	
差异	H=F-G	200,000,000.00	

[注]上述差异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元，尚未到期。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于2017年8月4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及时任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得到了履行。

公司于2018年5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5月30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公司决定拟使用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8,00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2018年5月31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及时任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得到了履行。

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和2019年8月16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聘请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变更保荐机构后，公司于2019年10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永嘉支行、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等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协议得到了履行。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0年4月16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鹿城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青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得到了履行。

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鉴于“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方系起步股份全资子公司青田小黄鸭婴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田小黄鸭”），同意公司使用募集

资金 3,000 万元对青田小黄鸭进行增资。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及青田小黄鸭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鹿城支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该等协议得到了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温州分行永嘉支行	577903979410205	87,057,105.07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温州分行永嘉支行	577904750610101	40,522,633.43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金华永康支行	356080100200328702	50,000,000.00	定期存款
合计		177,579,738.50	

注：兴业银行金华永康支行 5,000.00 万元的通知存款已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到期赎回。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金华永康支行	356080100100427785	83,690,161.41	募集资金专户
浙商银行丽水青田支行	3430020110120100013413	0.00	已销户
招商银行温州分行鹿城支行	577903979410708	50,776,612.41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温州分行鹿城支行	577905234110705	24,199,767.15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58,666,540.97	

注：上表中浙商银行丽水青田支行因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不再使用，为便于管理，已进行销户处理。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时任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一最高余额上限为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一最高余额上限为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单位通知存款余额为50,000,000.00元。

公司2021年存在的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存款期限(天)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如期赎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	定期存款	5,000.00	155	2020年11月12日	2021年4月16日	2021年4月16日到期赎回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存款期限(天)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如期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	单位通知存款	5,000.00	145	2020年12月1日	2021年4月25日	2020.12.21提前赎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	单位通知存款	5,000.00	328	2021年5月27日	2022年4月20日	2022年4月20日到期赎回

2、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40,000万元（含40,000万元），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20,000万元（含20,000万元），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余额为0元。公司2021年存在的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存款期限(天)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如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鹿城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5,000.00	98	2020年11月12日	2021年2月18日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	4,500.00	32	2021年2月25日	2021年3月29日	是

限公司温州鹿城支行	涨三层区间 32 天结构性存款					
-----------	-----------------	--	--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1、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进展较慢的说明

(1) 关于“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搁置时间超过 1 年的说明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持续影响，线下实体门店的经营环境进一步发生变化，与线下销售相关的物流、配送、消费者购买行为都不可避免地受到较大程度的影响。基于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慎态度，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谨慎选择线下门店投入时机，避免盲目扩张，以致“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搁置时间超过 1 年。

随着公司婴童用品主要目标客户的线下消费需求逐渐回升。公司目前已完成婴童用品事业部团队人员组建及自主婴童品牌的前期筹备工作，并已建立了以“miniABC”为主导的婴童领域品牌，将逐步根据疫情形势变化阶段性进行线下门店投资建设。

(2) 关于“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进展缓慢的说明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打造公司智慧设计、智慧制造、智慧供应链、智慧零售、智慧管理等综合智慧信息管理平台。2021 年因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以及公司现金流较为紧张等原因，公司出现经营困难，业务发展缓慢，业务部门及信息化部门等部门人员变动较大。2021 年 10 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作为原告向义乌市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冻结公司在金融机构的募集资金存款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人民币通知存款合计 1.56 亿，包括该项目募集资金

专户内所有资金，导致该项目处于停滞状态。

2021年12月，公司控制权变更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湖州鸿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实际控制人陈丽红女士通过多种途径帮助公司化解危机，经营逐步走向正轨。截至2022年3月3日，兴业银行对公司在金融机构的存款及人民币通知存款的冻结已全部解除。后续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规划，积极推进该项目建设。

2、关于 IPO 募投项目可行性变化的说明

公司 IPO 募投项目包括“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及“新零售新制造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 IPO 募投项目实施进展较慢。

近几年，随着电子商务、电商直播等新兴销售渠道发展，特别是2020年以来“新冠疫情”持续的影响，对线下消费产生较大冲击，目前公司“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设的实施环境及可行性已经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新零售新制造项目”为新业态，市场培育周期较长，加之近几年受“新冠疫情”的影响等，该项目进展较为缓慢，项目可行性已发生变化。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终止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终止上述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存放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21年10月收到义乌市人民法院传票及相应的民事起诉书，原告兴业银行向义乌市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冻结公司在金融机构的募集资

金存款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人民币通知存款合计 1.56 亿。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1 年 10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冻结进展暨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6）。

2021 年 12 月公司供应商晋江市坤鑫纸业贸易有限公司，就相关诉讼事项向青田县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公司在金融机构的存款 3,023,937.61 元，其中涉及募集资金金额为 2,061,966.28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被冻结金额为 158,061,966.28 元（含募集资金理财 5,0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3 日，兴业银行对公司在金融机构的存款及人民币通知存款的冻结已全部解除，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金额为 2,061,966.28 元。公司将继续积极与各方协商，妥善处理剩余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事项。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为更好地服务经销商和实施公司战略，公司 IPO 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原拟建 5 大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同时在各服务区域配套建设旗舰店和标准店。现将杭州区域运营管理中心区域进行变更，其余 4 个区域运营服务中心不变，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途、建设内容和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为更好地服务经销商和实施公司战略，公司 IPO 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原拟建 5 大区域

运营服务中心，同时在各服务区域配套建设旗舰店和标准店。现将济南区域运营管理中心区域、南昌区域运营管理中心区域、沈阳区域运营管理中心区域进行变更，其余 2 个区域运营服务中心不变；同时变更 5 大区域运营服务中心的具体服务网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及方式的议案》。由于城市的快速发展，国内的商业地产市场以及消费市场均发生了较大变化，为更好地服务经销商和实施公司战略，公司董事会同意对 IPO 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5 大区域运营服务中心的服务区域进行调整，同时调整 5 大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具体服务网点的分布和实施方式，除上述调整外，“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及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5）。

2、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为推进公司“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尽快实现投资效益，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全资子公司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途、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公司将该项目的实施主体由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9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将“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中购

买的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店铺的实施主体由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起步股份有限公司,更有利于项目有效的运作和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可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尽快实现投资效益,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规划。本次变更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3、变更部分募投项目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9年5月17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了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将“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中尚未使用的6,525.00万元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用于“新零售新制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3。

五、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开展可转债募投项目“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实施主体: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建设中,相关业务开展人员在与供应商签署合同过程中将合同实施主体误签为“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青田小黄鸭婴童用品有限公司,致使相关财务人员将“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账户的募集资金592.50万元支付给“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的供应商。上述资金的确用于公司的募投项目建设,公司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的情形。截至2022年4月20日,公司已于前述供应商沟通重新签署了新的业务合同,并从“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开户行转出前述592.5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约17,577.50元归还至“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募集资金开户行兴业银行在未通知公司和保荐机构的情况下,存在曾将公司该募集资金账户约 8,268.81 万元募集资金短期转出再重新转回该账户的情形。

公司募集资金开户行兴业银行在未通知公司和保荐机构的情况下,将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兴业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人民币通知存款(本金为 5,000 万元)从该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中划转至公司在兴业银行开立的一般账户,公司知悉此事与兴业银行沟通后,兴业银行重新将该 5,000 万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通知存款,但剩余约 15 万元利息仍存于公司一般户。2021 年 10 月,兴业银行将该笔利息款项划转用于归还起步股份在兴业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已将该部分利息从公司一般账户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账户中。

本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其他重大问题。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32,039.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5.36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25.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343.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3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是	32,039.57	25,514.57	25,514.57	1,345.36	16,010.61	-9,503.96	62.75	2022年12月	-153.77	[注1]	是
新零售制造项目	是		6,525.00	6,525.00		333.40	-6,192.00	5.10	2022年12月		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故本期无效益	是
全渠道O2O平台建设	是										[注2]	否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	是										[注2]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是										[注2]	否
合计		32,039.57	32,039.57	32,039.57	1,345.36	16,343.61	-15,695.96			-153.77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终止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其中“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在疫情影响及行业销售趋势变化的影响下, 公司直营门店店效较差, 关店数量较多, 项目收益较差,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已经发生重大变化; 其中“新零售制造项目”为新业态, 市场培育周期较长, 受疫情影响等, 该项进展缓慢, 公司将终止上述两个项目并转剩余额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经控股股东会议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详见本报告“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之(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及(五)募集资金存放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五、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中存在的问题”</p>												
<p>[注1]: 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承诺达产后年均效益5,742.23万元, 但因该项目商圈变动导致该募投项目延期实施, 同时募投项目尚未达产, 故未达到预计效益。</p> <p>[注2]: 因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 故公司未对全渠道O2O平台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进行实际投资。</p>												

附表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50,919.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2.50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592.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15,554.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慧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	否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592.50	592.50	-16,407.50	3.49	2024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婴童用品销售网络建设项目	否	20,000.00	18,957.56	18,957.56			-18,957.56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4,962.20	14,962.2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52,000.00	50,919.76	50,919.76	592.50	592.50	-35,365.0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66,915.09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天健审(2020)9283号《关于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2021年5月21日,公司已划出2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尚未到齐。详见本报告“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之(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及(五)募集资金存放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中存在的问题”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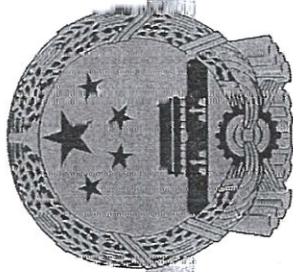
附表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零售新制造项目	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6,525.00	6,525.00		333.00	5.10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6,525.00	6,525.00	-	333.00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9年5月17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了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将“营销网络及区域运营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中尚未使用的6,525.00万元募集资金的用途变更为用于“新零售新制造项目”。</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不适用</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终止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其中“新零售新制造项目”为新业态。市场培育周期较长,受疫情影响等,该项进展缓慢。公司将终止上述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庆军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

证书序号: 0014468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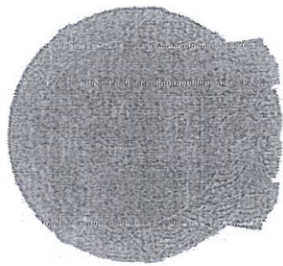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赵庆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7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8月0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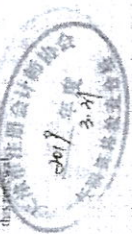


姓名: 孙克山
 Full name: Sun Keshan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69-09-01
 Date of birth: 1969-09-01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Working unit: Asia (Group)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Tianjin Branch
 身份证号码: 340103196909012012
 Identity card No: 3401031969090120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101640005
 No. of Certificate: 340101640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9977 年 07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9977 年 07 月 22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101640005
 No. of Certificate: 340101640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9977 年 07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9977 年 07 月 22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5月30日
2016年5月30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5月30日
2016年5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5月27日
2016年5月27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5月27日
2016年5月2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7月1日
2016年7月1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7月1日
2016年7月1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退还至省注册税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北京市注册税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并登报声明作废。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ta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s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Puli name 李成龙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6-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31025199006101218



姓名: 李成龙
证书编号: 110101410280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until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10280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2016年04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 / 04 / 15